



哈工大党校材料学院分校工作细则

材料学院党校分校，建立于1992年9月。在学院党委领导下，按照学校党校的总体要求和培训目标进行建设。立足本院，对入党积极分子、预备党员及全院学生党员、党支部书记和发展对象分别进行培训。

一、党校建设目标

在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中，创建高校一流的基层党校，发挥好“阵地”和“熔炉”作用。结合高校大学生党建工作的特点，紧跟时代发展需要，与时俱进，党校建设，目标一流。

二、党校队伍建设

在院党委领导下，自觉接受党校的指导。党校教师采取专兼职相结合，专职教师主要请校党校教师担任，兼职教师由学院党务工作者兼任。定期向党校汇报与交流党校的工作，加强合作，以保证党校培训工作的质量。

- 1、加强对学院党校兼职教师理论素质的培训工作，不断提高教学效果。
- 2、发挥师生互动，改进教学内容和教学方式，对专兼职教师的教学效果采取由学员评价制度，适应形势需要，不断完善培训教学工作。

三、党校培训分类

- 1、每年秋季学期举办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

根据学生党建工作需要，设计培训规模（每年办一期或两期）

- 2、每年春季学期举办预备党员培训班

- 3、“学生党员先进性教育”培训，每年一期，每期一个主题

- 4、“党支部书记培训班”，培训主要内容，党支部书记的工作职责。

四、党校教学计划

1、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教学计划

按照校党校教学计划的总体要求，注重理论联系实际，共安排10节课：

2、预备党员培训班教学计划

3、学生党员先进性教育

大学生入党后的教育，已成为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的重要课题。面对国内国际的形势，面对市场经济对人才竞争的挑战，面对反腐斗争的警示教育，大学生党员发展数量的增加，都对基层党校建设提出了更高的要求，必须做好大学生党员先进性教育。

不断总结“学生党员先进性教育”的经验，发扬传统，与时俱进；先进教育，每年一期；全院党员，集中培训；结合实际，指定专题；逐步完善，形成体系。



使学生党员先进性教育培训制度化，规范化。

4、“党支部书记培训班”

贯彻第十二次全国高校党建工作会议提出的“支部建在班上”的工作目标，加强和改进党支部建设，提高支部书记的综合素质、工作能力和领导能力。

五、党校学员管理

- 1、学员须本人申请，所在年级党支部推荐。
- 2、为了调动学员接受培训教育的自觉性，充分发挥全体学员的积极性，成立“学员管理委员会”，配合党校做好培训班学员组织纪律及活动的管理工作。

学员管理委员会的职责：

- (1) 保证正常的教学秩序，做好课堂出勤考核记录；
- (2) 组织本期全体学员认真参加党校安排的各项活动；
- (3) 结业时管理委员会向党校做工作总结；
- (4) 学员管理委员会成员以身作则，起表率作用。